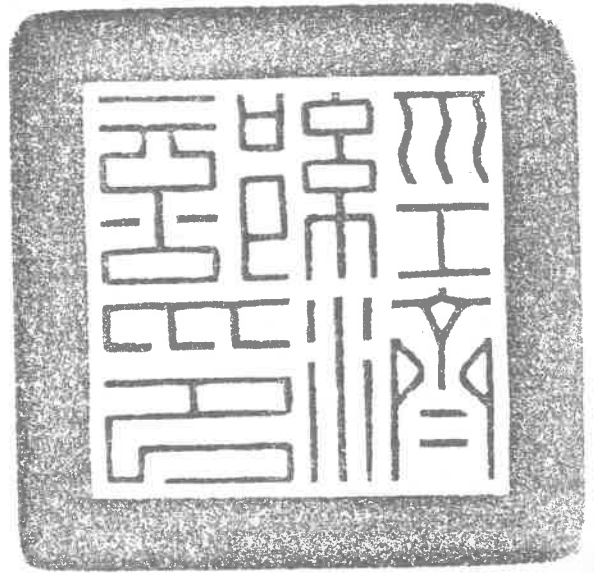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經授標字第11353000110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部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委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辦理建構符合國際規範及發展趨勢之認證環境業務。

依據：

- 一、標準法第14條第1項。
- 二、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2項。

公告事項：

- 一、標準法第14條第1項規定：「主管機關得委託非以營利為目的之標準化認證機構辦理認證業務。」
- 二、本部委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辦理建構符合國際規範及發展趨勢之認證環境業務，委託範圍包括代表國家參與國際認證組織會議、協商及簽署國際認證相互承認協定之認證業務。

部長 王美花

裝

訂

線